

晚成廬叢刊

第一期

人本

鍾器著

杜樵生題

初著

晚成廬叢刊

第一期

鍾器著

人本

杜樵生題



初著

中華民國十五年（一九二六）六月初版

不 禁 報
章 轉 載
禁 止 冒
濫 翻 印

人本初著（晚成廬叢刊第一期）

（外埠另加郵費一角）

（定價大洋一元）

著 者

鍾

器

出 版 者

晚

成

廬

印 刷 所

上海中華書局印刷所

總 發 賣 所

天津

大胡同及梨棧大街

文華書局

分 發 賣 所

各 省 大 書 坊

鳳城晚

晚成廬記

晚成廬，經始於民國七年三月，粗成於七年九月，復於八年十一月兩修改之，始成茲形。工程師為北平美術家李翰園監修，則余自任之。雖構造麤陋，質而不文，然風景幽雅，意趣天然，良足資余遊息。斯廬也，建於健安山麓，漸被泉旁，西有茅屋三椽，匾曰「推真」，聯為「萬象森羅，與人共味」；天然趣，一心探索，冀我深明造化機。後有老松一株，掠屋而東，蔭遮半院。廬右山麓，有曲徑，可通觀世崗，徑旁有洞，曰「含英」，途中野花夾道，蛺蝶紛飛。院北隅有亭，曰「踐善」，亦茅草成之，聯為「泉水長流，縱遇砂田可良畝」，和風送暖，雖逢萎木，亦生榮。亭旁繫扁舟，泊於澄澈溪內，溪係泉水，潄成曲折東流，經潤江而入海。傍溪一荆扉，通以小橋，有晚成廬匾懸其上，聯為「旭日東升，大地漸成光華世」；清流南向，群倫同浴，太平波靡內，高懸世旗，紅綠飄蕩，遙與春陽相輝映。東南有村曰「偕進」，附近有稻田，有麥隴，居民率以農桑為業。更南遠處有嶺，華島、島列古城，曰「華城」，城外列市曰「中市」，島蓋一面，通陸三面，環抱涵海中也。余處此山明水秀之鄉，時而躬往隴畝，從事農桑之業，時而入坐靜齋，復儕讀著之林，時而偕二三好友，鼓棹江中，時而與荆妻稚子，遊戲院內，或則登高望遠，或則共話鄉鄰。此地此行，雖未必真吾之知，而可安吾之靈，雖未必善吾之行，而可健吾之體。至若鹿走山巒，犬吠橋畔，小鳥格磔於枝頭，家禽游泳於溪內，與夫朝日當空，映雲霞而成錦，豆綴短籬，對修竹以爭榮，大塊文章，天然歌樂，更有身入畫圖，遊遊仙鄉之感矣。或曰：「人世果有此安樂土乎？」應之曰：「有，但以雲霧籠罩其間，遂覺此境之難覓。今也，余雖不能求之於物，而可表之於圖，雖不能居之以身，而可賞之以心。廬成之日，彷彿認幻為真，於心滋慰，慮其久而湮也。故濡筆述之，世有對斯廬表同情者乎？請即奮袂速起，對此雲霧而共撥之，則令序韶光，大地皆是，不難與世人身心共賞之矣。」是為記。

中華民國十三年四月鍾器自記



晚成廬叢刊第一期初成有感詩以宣之即代發
刊詞。

世事何茫茫！吾身何渺渺！只以秉性靈，豈甘同腐草。
真從何處得？善從何處蹈？願竭力所能，與人共探討。
宇宙本無極，真善庸有了？吾言與吾行，伴吾至終老。
吾身屬太空，吾靈存吾腦，所成在自然，庸須期其早？

右詩為中華民國七年舊作，茲畧增改之，以代發刊
詞。余本不能詩，宣欲以詩貽笑於人，但言為心聲，文字
所以宣意，余祇知宣吾所欲言，固不計其是詩非詩也。

民國十三年五月三十一日 鍾晚成附識

晚成



午夜孤燈，萬籟俱寂，思潮起伏，至煩心曲。蓋耳聞目見身經之一切事事物物，時而如珠之貫，次第現於胸前；時而如夢之幻，錯雜縈於腦海；遠則神馳於宇宙之大；近則念繫於衣帶之間；不禁羣疑叢生，百感俱集。彼宇宙者，何由而成耶？宇宙中何為而有萬物耶？萬物中何為而有人耶？人類中何為而有我耶？我何為而有此天災地變，人類相殘之環境耶？嗟夫！使余結而為無機之礦石，或生而為有機之植物，則無知無覺，自生自滅，夫復何言？然余固人也，順境偏知其為樂；逆境偏知其為苦。而人寰擾攘，徧地荆棘，吾將何術致順而祛逆？其求之「上帝」耶？夫人世果有一全智全能，至神至聖，至公至正之大主宰，鑒臨吾上，足以防危禦害，福善禍淫，寧非吾人之至願？然仰觀天空，俯察人世，在在無此上帝之迹象。誠以上帝果為全能，何不將一切之天災人患而盡除之，使不發生而乃無古今，無中外，均有此天災人患之侵尋。夫既欲福之，而先禍之；既欲生之，而又死之，已屬不通之理。而況禍福死生，又無明確上帝之顯應耶？夫上帝既不可恃，然則又將何術以致順而祛逆？其求之「宗教」耶？宗教以人為之宣傳，託本於至高無上之神佛，藉以泯紛去惡，改善人羣，果其有效，斯亦吾人所深願。無如章制固定，不能與世運推移；教出多門，反致人羣不相水乳。而況術近催眠，智者每難於就範；互相排擠，愚者更涉於懷疑。是以宗教之宣傳，各迄數千年之久，而世界之紛擾，則仍如故也。夫宗教既不可恃，吾人又將何術以致順而祛逆？其求之「具有特殊勢力者」耶？夫以一人或少數人，宅心中正，操生殺予奪之大權，則除暴安良，世道亦未始不可賴以維持。然回溯已往之歷史，近查現世之實況，非惟權威濫用，鮮有造福於人羣；而甲乙爭權，更足陷吾人於水火。夫具有特殊

人

本

勢力者既不可恃，吾人又將何術以致順而祛逆？其求之「具有特殊知識者」耶？學者以明晰之頭腦，開發宇宙之秘藏，用以利濟人羣，此誠不鮮之事。然有之妄逞謬說，或過務高遠，反使社會紛擾不寧，甚至殺人流血，慘痛尤烈。嗟夫！上帝不可恃，宗教不可恃，具有特殊勢力者亦不可恃，而具有特殊知識者又未可盡恃，則倚人不得，只可反之自躬。而吾人之第一擬議者，當爲「奮鬥」，即吾人對於環境之一切事事物物，無論若何艱難，若何困苦，均以奮鬥之精神充之，而不計其成敗利鈍。然此種主義，言易行難，而況螳臂當車，實失之不智；不計成敗，則奮鬥何爲？此法之未見盡善也明矣。吾人之第二擬議者，當爲「避世」，即所謂別求桃源，寄身林野，理亂不知，黜陟不聞，似此可以了此人生矣。然吾人不能自織而衣，不能自耕而食，實難與人世斷絕。藉曰能之，則吾之所能到者，他人亦可跟踪而至；吾之所認爲僅資餬口，而清貧自安者，他人甚有餬口未能，勢必起而奪之。然則積極之奮鬥既屬冒險，消極之避世又不可能，則徬徨歧路，呼應無門，祇有出於「自殺」之一途！蓋身死靈滅，痛苦立除，上而學士大夫，下而庸夫愚婦，以此法而畢其生命者，實繁有徒。但此不得謂爲解決人生之正鵠。誠以吾人挺生兩大之間，復具有希望長生之天性，即自應愛之護之，以至老死。而況自戕以避世，對人不啻縱惡，對己實負此生，此自殺之所以不足爲訓也。然則吾人對於環境，究應採取如何態度？何者可爲人生之大本？世間究有一物，包羅萬有，範圍羣倫，可爲吾人身命之託者否？此實吾人共負之責，不可不急求解決者。余人也；余乃秉靈賦性，感順爲樂，感逆爲苦之一人也；余亦呼天不應，拜地無靈，日暮途窮之一人也！以是，則不能不儘吾之力，一求解決之方，以爲自救救人之策。此則以下諸篇之所由作也。中華民國十三年六月六日，鍾器序於天津寄廬。

編輯大意

一、人本有二義，（一）訓人之本來，係敘述吾人出生之本來，而汎及於環繞吾人一切自然之事物。（二）訓人之根本，係敘述吾人生活之根本，而汎及於發自吾人一切之性行。

二、人本爲公的，非私的，凡吾回顧方趾之儔，均有探究之責任。此書所述，爲余一人之觀察，自應由余自負其責，閱者幸勿以余主張之或謬，而因噎廢食，並此人本而不求。

三、吾人之知識，由於經驗，經驗愈多，則知識愈富。以是吾人因環境之擴大增進，則知識自月異而歲不同。倘余壽命延長，將來之改正加詳，乃勢所必至，則再著三著，以至五著，十著，亦未可知。故此次標爲初著，意在余個身一部之我，對於終身之我，又自負其責。

四、此書既爲余個人之主張，則余之所謂是者，未必果是；余之所謂非者，未必果非。世人之是余者，須實驗而後曰是，勿蹈盲從；世人之非余者，須實驗而後曰非，勿涉武斷。

五、余自量此對世之身，因秉賦環境之不同，其學識優於余者極多，而次於余者亦不鮮。然優於余者，未必其全部種種皆優；次於余者，亦未必其全部種種皆次。以是余不敢輕視世人，亦不敢輕視一己，惟冀世人對於余之是處，能虛心採擇；對於余之非處，能竭誠指正。

六、余既生而爲人，則余之探究人本，乃余切身分內之事，茲編之作，實迫不得已，自問本心毫無欲以一知半解，博一世俗學者頭銜之意，而純爲一種責任心所迫使。

七、人本實包羅人生一切現象，而爲之基。余自量此渺渺有限之身，決不克完全盡此探究之能事，但願駕馬前驅，藉以引起同情之共赴。

八、余所最愛護而服膺者厥爲真實，以爲世間之美善，無過於真實者。縱余因環境之迫促，未能行得十分，然無時不具一行得十分之意念。故余之言論，概以直筆爲歸。雖有時不免於誤筆，而決無虛筆。誤筆者，卽事實之本不如此，而因識見之蒙蔽，誤認者是也。虛筆者，卽明知其事實之本不如此，而故意主張之者是也。直筆者，卽無論其事實如此，或不如此，但心中所欲言者，卽坦率言之，毫無虛僞雜於其間者是也。

九、余至現在對於哲科諸學，並未讀何專書；對於中外名人，亦未專崇何家，茲編之作，十九取材於環境。蓋余酷愛真實，側重經驗，自不能不置他人他書於參考之列，而力戒先入爲主，因襲他人，言行背馳諸弊。

十、茲編之作，曾數易其稿，蓋今日闡明一理，認爲詳盡靡遺者，明日又忽因新經驗加入，發現罅漏多處，而深致不滿，以是時懷懷懼，不敢冒昧出版。然吾人多生存一日，經驗必較富一日。由此推之，恐延至一年，二年，五年，十年，返覆改易，將永無出版之期。而環境惡劣，愈演愈急，遂不能不忍辱將此方具雛形之著作，率然發刊。

十一、全書所言既泰半本之經驗，則有一說一，有二說二，有所懷疑寧暫置不論，決不湊字成篇，藉矜鴻博。

十二、余既以樸實說理爲主，則茲編之作，雖不敢謂確能解決人生，但至少亦可爲解決人生者之參考資料。

十三、閱者不可從考據上讀余書；不可從文詞上讀余書；更不可以隔岸觀火，或間情逸致之心理讀余書。閱者須自將環境認清，係與著者同一領域，而以熱烈改善環境之心理讀余書。則始知余書亦自有若干之價值，而

非無病呻吟。

十四，按照現在世人所操之職業，無論軍警，政客，官吏，教士，議員，記者，教員，學生，盜賊，牙紀，僕役，商工，農民，漁戶，優伶，娼妓，醫生，卜者，相士，乞丐，遊民，亦無論男女老幼，以及各種各族，既均有一生命，即均有解決人生之責任之能力。故茲編之作，並非專對於少數學者之商榷，乃希望一切人類，而與以同情。

十五，本書所論事實處，其取材既十九本之環境，則讀者欲驗余說之是非，初不必博覽羣書，旁徵博引，而只將十餘年來，己身所經，與報紙所載之事物，回憶一番，便可立下批斷。

十六，余自視余書，言理頗多未盡，文筆亦殊欠活躍，倘使現在深思妙筆之小說家，描寫光華世，經驗宏富之教育家，講述知與行，誠篤穩練之社會主義者，採擇而與以實踐。則其說理透闢，妙解動人，以及足以矜式羣倫處，必有高余萬倍者。

十七，余認「爲己」心，爲人生有意義之基礎；認「求適」、「節欲」、「趨平」爲得達爲己之方法；認「盡分」爲人生之歸宿。此理本極平易，乃人生之自然。但處此偏歧之倫理，之道德，之禮教等，盛行社會之下。余自度余書出世，頭腦極舊者，或視余之爲己主義，爲洪水猛獸；頭腦過新者，或譏余之勸懲主義，爲志行薄弱。然余殊不計此。蓋余深信余說果非，固不怨人之言已；余說果是，則遲早必可以大明。

十八，本書前四篇爲余之推理，屬於知；第五篇爲余之躬踐，屬於行。知之的在真，四篇所述，雖未必盡真，而希望；在真行之的在善，末篇所述，雖未必盡善，而希望在善。

十九，本書所引西人姓名，及其言論學說，皆取材於報章雜誌，以及譯本，余並未讀原書。則誤徵，誤引，斷章取意之處，在所不免，深望海內學者，有以指正之。

二十，本書末篇所述余之過程，多取材於余之日記，意既雜亂，詞亦繁複。然當日所記者本如是，余不得不仍其舊。

二十一，無論是余非余之言論，余均欲竭誠以讀，藉獲教益。惟直接與余通函者無論矣，倘或登之報章，務請以一分見贈，否則亦請示知登之何日何報，以便自行購讀。（余現在通信處爲天津旭街郵局轉）

二十二，本書各篇，以教育論爲獨詳，固知其中頗多糟粕，理欠精審，然以此爲達爲己目的之梯航，自不能專談原理，忽於實施。而篇中所舉各例，亦皆就現論現，未敢妄談未來。

二十三，本書所用文字，雖非語體，然均淺顯通俗，力避艱深，以期粗通文理者皆可了解。

二十四，本書所用表示系統之符號，爲篇，章，節，甲，一，子，1，A，J，等字。特附及之，藉醒眉目。

晚成廬叢刊第一期人本初著目錄

序

編輯大意

第一篇 人類總論

第一章 人

第一節 人之分析

甲 外形之分析

乙 內容之分析

第二節 人之生來

甲 個人之生

一 胎之構造

二 胎兒形態之變遷

三 構成生命之分子

乙 人類之起源

一 神造說

目錄

本

人

二 天降說

三 猿化說

四 自化說

子 人類由簡單物質所變成

丑 人類係出於多源

寅 人與他物異祖

第三節 人之死去

甲 個人之死

一 致死之原因

二 死後之情狀

乙 人類之歸宿

一 劫滅說

二 冷滅說

三 返猿說

四 永生說

第二章 人生

第一節 人生之分析

甲 單性自然之人生

一 體靈

二 知行

三 樂苦

四 奪物

五 存亡

乙 羣性自然之人生

一 聚處

二 組織

三 榮辱

四 爭名

五 優劣

丙 理性自然之人生

目錄

一 爲己

二 求適

三 節欲

四 趨平

五 盡分

第二節 人生觀

甲 樂觀

乙 悲觀

丙 天定觀

丁 超然觀

戊 分安觀

第三章 人在宇宙之位置

第一節 宇宙

甲 實踐之宇宙

一 地球

二 太陽系

乙 懸想之宇宙

一 無限說

二 有限說

三 輪化說

四 無盡說

第二節 物

甲 物之觀念

一 惟物說

二 惟心說

三 惟覺說

四 物心並存說

五 物心同體說

六 物心一體分體互證說

子 有物亦有心